

附件1

# 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

编报部门（单位公章）：康乐县人民法院

编报日期：2024年2月27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明芳 0930--4421316

# 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目录

一、部门自评报告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

三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1. 全省法院业务费

2. 法庭运维费

2023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康乐县人民法院					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		年初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	分值	得分
年度资金预算情况	全年支出	1813.49	2540.96	2340.62	92.12%	10	9.21
	其中：基本支出	1417.49	1826.83	1626.49	89.03%		
	项目支出	396	714.13	714.13	100.00%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提高审判办案质效，使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95%。			目标1完成情况：我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工作、审理执行案件工作、审判民事案件工作、审判刑事案件案件、审判行政案件工作均已完成，有效保障了审判服务。结案率96.32%。			
	目标2：加强队伍素质能力建设，本年度计划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活动，进一步提高干警业务能力，确保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的提升。			目标2完成情况：我院抓实教育培训，切实提升司法能力，加强能力建设，实施能力提升系列工程，培育复合型司法人才。			
	目标3：保障我院装备购买等活动支出，保障法院正常运转，履行相关职能。			目标3完成情况：完成装备购置工作，采购执法执勤用车2辆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89.03%	2	1.78	
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.00%	2	2	
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<=100%	100%	2	2	
		结转结余变动率	<=0%	44.89%	2	0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采购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
	人员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<=100%	83.02%	2	2	
重点工作管理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	
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数量指标1：开展业务培训次数	=10次	10次	2.96	2.96	
		数量指标2：民商事案件结案率	>=85%	96.41%	2.94	2.94	
		数量指标3：行政案件结案率	>=85%	100%	2.94	2.94	
		数量指标4：刑事案件结案率	>=80%	94.27%	2.94	2.94	
		数量指标5：装备购置工作完成率	>=100%	100%	2.94	2.94	
		质量指标1：案件审判完成率	=100%	100%	2.94	2.94	
		质量指标2：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%	2.94	2.94	
		质量指标3：发回改判率	<=35%	30%	2.94	2.94	
		时效指标1：判决书送达及时性	及时	及时	2.94	2.94	
		时效指标2：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>=95%	100%	2.94	2.94	
		时效指标3：装备购置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2.94	2.94	
		成本指标：成本控制情况	预算范围内	100%	2.94	2.94	
	部门效果目标	经济效益指标1：执行标的到位率	>=10%	49.38%	2.94	1.05	执行标的到位数额134728600，申请执行标的数额272832900
		社会效益指标1：维护司法公正	维护	100%	2.94	2.94	
		社会效益指标2：当场立案率	>=90%	100%	2.94	2.94	
服务对象满意度	人民群众满意度	>=90%	95%	5	5		
	当事人满意度	>=90%	95%	5	5		
社会影响	单位获奖情况	>=0	2	2.94	2.94		
	违法违纪情况	=0	0	2.94	2.94		
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完备	98%	2	2	
		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	规律	100%	2	2	
		信息化管理覆盖率	=100%	98%	2	2	
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完备	98%	2	2	
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完备	100%	2	2		
<b>合计</b>					<b>100</b>	<b>95.1</b>	<b>优秀</b>
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，如没有填写。

注：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分、部门管理指标20分、履职效果指标50分、能力建设指标1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，二、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

2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应根据部门本部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汇总形成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，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。

### 2023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	自评得分	备注
	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					
			小计	当年财政拨款	上年结转资金	其他资金				
1	全省法院业务费	康乐县人民法院	133	133	0		133	100.00%	100	
2	法庭运维费	康乐县人民法院	32	32	0		32	100.00%	100	
	合计		165	165	0	0	165			

##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全省法院业务费（部门本级）						
主管部门:	康乐县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:	康乐县人民法院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
	年初预算数 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
年度资金总额	118	133	133	100.00	10	10	
其中：财政拨款	118	133	133	100.00	-		
其他资金				0.00	-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一是确保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，保证当年案件审判在规定时间内优质高效完成，使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90%以上，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0%以上；二是督促全省法院根据各自业务费预算做好采购工作，确保年底预算执行率为100%。		以上预期目标均完成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（权重）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情况	定额标准内	100%	20	20	
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结案率	>=90%	96.32%	3.33	3.33	
		开展业务培训次数	10次	10次	3.33	3.33	
		物业管理面积	11367.08m <sup>2</sup>	11367m <sup>2</sup>	3.33	3.33	
		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	100.00%	100.00%	3.37	3.37	
	质量指标	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.00%	100.00%	3.33	3.33	
		物业管理合格率	100.00%	100.00%	3.33	3.33	
		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	100.00%	100.00%	3.33	3.33	
		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0%	90.81%	3.33	3.33	
	时效指标	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	100.00%	100.00%	3.33	3.33	
		法定审限内结案率	>=90%	100%	3.33	3.33	
		维维修护及时性	及时	及时	3.33	3.33	
		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	及时	及时	3.33	3.33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挽回经济损失效果	显著	90%	5	5	
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稳定	良好	100%	5	5	
		有效保障审判服务	有效保障	98%	5	5	
生态效益指标	打击生态犯罪，维护生态秩序	有效维护	98%	5	5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当事人满意程度	>=90%	95%	5	5	
		干警满意程度	>=90%	96%	5	5	
<b>总分</b>					<b>100</b>	<b>100</b>	<b>优秀</b>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

注：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成本指标20分、产出指标40分、效益指标2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

##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法庭运维费（本级）							
主管部门:	康乐县人民法院	实施单位:	康乐县人民法院	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
	年初预算数 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	
年度资金总额	32	32	32	100.00	10	10		
其中：财政拨款	32	32	32	100.00	-			
其他资金				0.00	-			
<b>年度总体目标</b>	<b>预期目标</b>		<b>实际完成情况</b>					
	省财政将运维经费下达到基层法院，各基层法院必须将此项资金全部用于派出法庭，各派出法庭不得单独设帐，基层法院财务人员做经费收支时必须逐笔分法庭核算，做到专款专用。账务清楚，并纳入年度部门决算。		以上预期目标均完成					
<b>一级指标</b>	<b>二级指标</b>	<b>三级指标</b>	<b>年度指标值</b>	<b>实际完成值</b>	<b>分值（权重）</b>	<b>指标得分</b>	<b>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</b>	
<b>成本指标</b>	经济成本指标							
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
<b>产出指标</b>	数量指标	保障供暖面积	11387 m <sup>2</sup>	11387 m <sup>2</sup>	4.48	4.48		
		保障基层法庭个数	4个	4个	4.44	4.44		
		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	>=90%	98%	4.44	4.44		
	质量指标	法庭正常运转保障率	100.00%	100.00%	4.44	4.44		
		水电暖服务保障率	100.00%	100.00%	4.44	4.44		
		维修维护合格率	100%	100%	4.44	4.44		
	时效指标	法庭运维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.44	4.44		
		日常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.44	4.44		
		水电暖服务保障工作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.44	4.44		
<b>效益指标</b>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	有效保障审判服务	有效保障	98%	50	50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<b>满意度指标</b>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	
<b>总分</b>					<b>100</b>	<b>100</b>	<b>优秀</b>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
注：1.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、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成本指标20分、产出指标40分、效益指标2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3.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，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。